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总裁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持主体：**董事兼总裁潘水苗先生。
- 增持股份情况：**潘水苗先生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284,800 股，增持金额为 500.11 万元。本次增持前，潘水苗先生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816,000 股，增持金额合计 1,028.89 万元；本次增持完成后，潘水苗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00,8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320%。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获悉，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兼总裁潘水苗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284,800 股，增持金额为 500.11 万元。本次增持前，潘水苗先生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增持公司股份 816,000 股，增持金额合计 1,028.89 万元；本次增持完成后，潘水苗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00,8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320%。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及本次增持情况

（一）增持主体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董事兼总裁潘水苗先生。

（二）本次增持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兼总裁潘水苗先生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增持了公司股份 284,8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83%，增持金额为 500.11 万元。

本次增持前，潘水苗先生分别于2020年12月21日、2021年11月10日增持公司股份合计816,000股，增持金额合计1,028.8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09）、《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兼总裁增持公司股份并自愿承诺锁定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0）。

本次增持完成后，潘水苗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00,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20%。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潘水苗先生承诺在法定期限内及自愿承诺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潘水苗先生的股份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3年2月21日